

國安會議定調
財政許可之下

1800億全民共享

超徵扣除給地方 3800億元分配3面向 在野黨：發現金還稅於民

101煙火秀迎2023



「3...2...1，新年快樂！」台北101大樓煙火瞬間燃起，正式迎接二〇二三年。跨年煙火以「關懷世界 閃耀夢想」為主題，結合台灣與歐洲創新花色的無屑少煙煙火，一口氣展演三百秒，幻化出和平鴿、笑臉及生命之樹等圖騰，結合雷射特效，帶來全新感官的煙火大秀。

圖與文／許正宏

普發現金或N倍券仍未定

【記者蔡晉宇、林縉明、程遠述、楊正海／台北報導】蔡英文總統昨天在總統府召開國安高層會議，中央政府可運用三千八百億元，將分三個面向規畫，其中一千八百億元，除預留一定財源以備不時之需，在財政許可範圍內，適時研議全民共享的可行方案。

蔡總統今天在元旦談話中，對於疫後經濟振興有進一步說明。據透露，最高一千八百億元規模的方案，包括普發現金或發行N倍券，目前仍未定案，暫時不會有答案，因行政院各部會的方案中，仍傾向發行N倍券，但民意代表普遍認為普發現金，民眾才有感。

藍籲發現金節省行政成本

國民黨主席朱立倫表示，稅收都是人民血汗

錢，一部分可還稅於民，但他呼籲要發現金，「不要再發三倍券、五倍券，真是浪費公帑，勞民傷財」。立法院民眾黨團總召邱臣遠表示，應直接以現金發放，以節省行政成本與效能，蔡總統應將研議全民分享的一千八百億元方案，盡速向國人公布。

民進黨立委林楚茵說，應以國家未來經濟全面討論經濟狀況，並非只是發現金、大撒幣，行政院應在立法院本會期前提出計畫。

千億補貼勞健保、挹注台電

蔡總統昨天召開國安高層會議，與會者包括副總統賴清德、總統府秘書長李大維、國安會秘書長顧立雄、行政院長蘇貞昌及相關財經部會首長等人。

蔡總統表示，二〇二三年全球經濟局勢將面臨更為嚴峻的挑戰，全球經濟正在發生根本性的改變，減輕人民負擔、穩定民生物價、調整產業體質、維持經濟動能等四大目標，是來年經濟挑戰的四大重要目標。

蔡總統指出，財政部預估二〇二三年全國稅收可望超過預算數四千五百億元，扣除應分配給地方政府的稅收七百億元，中央稅收占三千八百億元，仍須待明年七月經由審計部審查，才能完成審定程序。

政府初步規畫，中央政府可運用的三千八百億元，將從三個面向規畫。其中一千億元規模將撥補勞保及健保基金財務缺口，並同時挹注台電資源，進行電價補貼。減輕勞健保基金的財務壓力，並從源頭管控能源價格，穩定全球原物料上漲對

台灣物價的衝擊。

再以千億額度 加強韌性經濟

再以一千億元額度，投注「加強韌性經濟方案」，因應全球通膨及國際經濟挑戰的衝擊；最後剩餘金額約一八〇〇億元，除預留一定財源以備不時之需，在財政許可範圍內，也會適時研議與全民共享的可行方案。

國安高層會議也公布第一波經濟民生因應措施七項結論，包括透過「五支箭」持續落實居住正義；中央主導、地方參與擴大公共運輸補貼；加強照顧弱勢族群；協助傳產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；強化農漁基礎設施；加速國際觀光客來台與持續穩定整體物價等。

行政院發言人羅秉成表示，將研擬各項具體方案及其財務規畫，並適時向國人報告。

相關新聞見A3

聯合報

UNITED DAILY NEWS

每份訂價10元 第25998號

創辦人 王惕吾



給 許宗力 院長

109年度自字第94號刑事判決，教所有人一事情，法官事後更改判決結果，只要說是依照司法實務習慣所為，即便是從你司法院電腦主機的客觀紀錄，證明他所辯稱的內容不實，也不會有問題，放心地改判決。這就是民進黨執政下的司法。

登報人：梁廣雲

Inside



民進黨兩岸論述
轉為「和平保台」
新聞見A4



禽流感延燒蛋雞場
憂再爆缺蛋危機
新聞見A5

生活秘書

星座 今日運勢

- 牡羊 ▶ 拓展人脈
- 金牛 ▶ 心情大好
- 雙子 ▶ 易被關注
- 巨蟹 ▶ 積養得福

歷史上的今天

1月1

1863年：美國總統林肯正式實施解放奴隸宣言。

1979年：中國大陸和美國政府相互承認並建立外交關係，美國同時與中華民國政府斷交。

2003年：東協自由貿易區啓動。

2012年：ECFA早期收穫清單第二階段降稅啓動。

2017年：最高檢察署特別偵查組走入歷史。

國民法官來了判決能否接地氣未知

有機會參與審理案件 多數國人不清楚義務 成效待觀察

【記者王宏舜、林孟潔／台北報導】蔡英文總統宣示司法改革的重中之重「國民法官法」元旦上路，未來針對重大殺人命案、酒駕致死等民眾關注的案件，有機會由六名國民法官和三名職業法官組成的合議庭來審理。

近兩年來，司法院不斷宣傳國民法官新制，但僅兩成國人清楚法定義務，另一成八則「狀況外」，改革能否達到讓判決「接地氣」的成效，沒人能說得準。

蔡總統在二〇一六年就職演說中，提及司法無法親近人民，不被人民信任、無法有效打擊犯罪，且失去作為正義最後一道防線的功能，除宣示要召開司法改革國是會議，並提出「人民參與審判」是司改一大重點。

立法院主管的「國民法官法」在二〇二〇年完成修法後，今年一月一日起施行。適用國民法官審理的案件，必須是最輕本刑十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，或故意犯罪而發生死亡等罪，等於包括重大貪汙罪、殺人、強盜殺人、酒駕造成被害人死亡、犯性侵害造成被害人重傷或死亡等案件。

今天起，年滿廿三歲，完成義務教育的中華民國國民，都可能被抽選為國民法官，與法官一起坐在法槌上，



共同判審理案件，包括判決有罪、無罪，以及決定刑責多重。開庭時，除三名職業法官顯名外，六名國民法官在法槌上的座位前方不會顯示名字，以「一」至「六」編號代表。

不過，國民法官制僅在一審運行，但重大刑案在審理程序上仍須經三級三審定讞，上級審的專業法官最後判斷是否國民法官判決結果一致，仍待觀察。

此外，司法院過去兩年雖已在全國舉辦上百場國民法官模擬法庭，但國民法官制度是否真能改善國人對司法的信任，沒有人敢打包票，甚至連法律人都有許多不看好的聲音。

民間司改團體已成立民間監督國民法官施行聯盟，表示將協助民眾成為具批判能力的國民法官，監督國民法官施行成效。

以司法院在十一月委託進行的民調顯示，百分之卅四點一的國人能接受三天以內的審判期程，占最多數，但日本裁判員制度平均審理一起案件得耗時八點二天，若國人發現審理曠日廢時而影響到生活、工作，是否還願意當國民法官恐是考驗。

此外，國民法官不得透露評議秘密，連枕邊人都不能分享，否則將面臨刑罰追訴，這規定比大法官對憲法法庭判決還可以寫下不同意見書來得嚴酷，法條也被詬病「不食人間煙火」。國民法官法規定「無正當理由而洩漏評議秘密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台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」

相關新聞見A2